

醒目仔意外保障計劃

Smart Kids Accident Protector SK

YFLife
萬通保險

雲鋒金融集團成員



- 全面意外保障 一筆過賠償
- 公共交通意外雙倍賠償
- 額外醫療保障
- 全球性24小時保障

全面意外保障 一筆過賠償

假如不幸發生意外事故，你的子女將獲得即時現金賠償。

保障額百分比		保障額百分比	
身故	100	喪失*一隻拇指	
喪失單眼/雙眼視力	100	• 兩節	30
喪失視力但仍能感光	50	• 一節	15
喪失*一肢或以上	100	喪失*手指：食指/中指/無名指/小指	
嚴重燒傷	100	• 三節	10/7/5/4
(身體受到百分之二十或以上的三級程度燒傷)		• 兩節	8/6/4/3
喪失聽覺		• 一節	5/3/2/2
• 雙耳	80	喪失*腳趾：	
• 單耳	20	單足所有腳趾	15
喪失說話能力	50	大趾 — 兩節	5
喪失*一隻手的拇指及四隻手指	75	大趾 — 一節	2
喪失*四隻手指	40	其他腳趾 (每隻)	2

公共交通意外雙倍賠償

為了給予你的子女最全面的保障，此計劃更設有額外雙重保障。倘若於繳費乘搭陸上固定路線公共交通工具時發生意外，上述的賠償將以雙倍計算。

全球性24小時保障

無論你的子女身處世界任何角落，全年365日均能獲得每日24小時的保障，令你倍感安心。

額外醫療保障

這計劃另一項優點是提供額外的醫療保障，讓父母毋須為巨額的醫療費用而擔憂。

住院津貼# 每星期獲保障額1%作為住院津貼
(最長可達52星期)

醫療費用# 按實際支出賠償
(最高可達保障額的2%)

「醒目仔意外保障計劃」一覽表

保單資料	
保單類別	基本計劃或附加保障
保單貨幣單位	香港保單：美元/ 港元 澳門保單：美元/ 澳門元/ 港元
每年保費	保費為固定及非保證 ⁺ 3美元/ 港元/ 澳門元 (每1,000美元/ 港元/ 澳門元保障額計算)
繳費方式	每年/ 每半年/ 每季/ 每月繳付
最低保障額	基本計劃 保障額：10,000美元/ 80,000港元/ 澳門元或 每年保費：100美元/ 800港元/ 澳門元 (兩者取其較高者) 附加保障 保障額：10,000美元/ 80,000港元/ 澳門元
最高保障額 [^]	50,000美元/ 400,000港元/ 澳門元
投保資料	
投保年齡 (以上次生日年齡計算)	0 - 17歲
保障年期	至25歲
繳付保費年期	至25歲

* 永久性完全喪失功能亦當作喪失肢體

每宗意外計算

+ 醒目仔意外保障計劃之保費並非保證。本公司有權在每次續期時更改所有在同一級別的受保人之續期保費。

[^] 同一受保人於本公司投保的所有意外身亡保障計劃/ 意外傷亡保障計劃、綜合意外傷亡保障計劃、全面意外傷亡保障計劃、至全面意外傷亡保障計劃、醒目仔意外保障計劃、原銀奉還意外保障計劃，以及意外保百分百保費回贈計劃的總保障額最高為1,000,000美元或8,000,000港元/ 澳門元；於本公司投保的所有綜合意外傷亡保障計劃、全面意外傷亡保障計劃、至全面意外傷亡保障計劃，以及醒目仔意外保障計劃之總保障額最高為150,000美元或1,200,000港元/ 澳門元；而於本公司投保的所有綜合意外傷亡保障計劃、全面意外傷亡保障計劃、至全面意外傷亡保障計劃、醒目仔意外保障計劃以及意外保百分百保費回贈計劃的總保障額最高為300,000美元或2,400,000港元/ 澳門元。

重要資料

繳付保費年期及保障年期

如本計劃屬基本計劃

繳付保費年期及保障年期最長可至受保人25歲。如在保費到期日起計31天寬限期屆滿前仍未繳付保費，保單的所有保障將會終止。

如本計劃屬萬用壽險計劃的附加保障

繳付保費年期及保障年期最長可至(1)受保人25歲，或(2)本附加保障所屬之基本計劃的繳付保費年期完結時，以較早者為準。如所屬之基本計劃的現金價值不足以支付每月費用(包括附加保障的成本)，而在保費到期日起計31天寬限期屆滿前仍未繳付保費，保單及其所有保障將會終止。

如本計劃屬非萬用壽險計劃的附加保障

繳付保費年期及保障年期最長可至(1)受保人25歲，或(2)本附加保障所屬之基本計劃的繳付保費年期完結時，以較早者為準。如在保費到期日起計31天寬限期屆滿前仍未繳付保費，自動保費貸款將會生效。如逾期未繳付的保費加上任何尚未償還的保單債項超過附加保障所屬之基本計劃當時的最高貸款額，保單及其所有保障將會終止。

終止

在下列任何情況下，保單/附加保障將會終止：

- 於保障到期日當日
- 保單持有人呈交書面要求終止本保單/附加保障
- 寬限期屆滿，除非自動保費貸款適用(只適用於基本計劃)
- 在意外發生後，受保人因意外受傷而獲支付意外身故及傷殘賠償時
- 受保人身故

如本計劃屬附加保障，在下列任何情況下，計劃亦將會終止：

- 本附加保障所屬之基本計劃已終止或已繳付所有保費或已轉變為減額付清保障或延期的定期保障
- 計劃於每年續期時，我們於保單週年日的30天前以書面通知保單持有人附加保障不獲續保

保費調整

如接獲所需保費，保單/附加保障會於每個保單週年獲續期一年。在每次續期時，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萬通保險」)保留更改保費之權利，並會於每個保單週年日不少於30日前以書面通知你有關更改。保費會因應某些因素而作出調整，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萬通保險過去的索償紀錄、開支及預期未來的醫療通脹。

有關本計劃過往保費增長率資料，請瀏覽本公司網頁：



香港：<https://corp.yflife.com/tc/Hong-Kong/Individual/Services/Useful-Information/Historical-Premium-Increase-Rates>



澳門：<https://corp.yflife.com/tc/Macau/Individual/Services/Useful-Information/Historical-Premium-Increase-Rates>

通脹風險

當實際通脹率較預期為高，即使萬通保險按保單條款履行合約義務，保單持有人獲得的金額的實質價值可能較少。

信貸風險

本計劃由萬通保險承保及負責，保單持有人的保單權益會受其信貸風險所影響。

醫療上必須的

萬通保險會為受保人醫療上必須的醫療開支作出賠償。醫療上必須的指符合以下所有情況：

1. 因應診斷結果而施行於本保單的簽發地區之一般慣常使用的醫治方法。
2. 根據於本保單的簽發地區既定之良好醫療守則。
3. 並非就受保人或醫生之方便而進行。

主要不保事項

因以下一種或多種情況而直接或間接引致的索償，將不獲賠償：

- 不論在神智清醒與否的狀況下自殺或自傷身體；酒精或藥物中毒(由註冊醫生處方除外)；吸入氣體(因工作需要而引致則除外)；
- 因戰爭或民間騷動引致；犯法、企圖犯法或拒捕；
- 參與任何駕駛或騎術賽事；專業運動；需使用呼吸用具之潛水活動；乘搭或駕駛任何飛機(除非為民航機的持票乘客)；
- 生育或懷孕、小產、墮胎及因上述情況而引致的傷殘

提供資料責任及未符合這要求的後果

在投保時，你/你們必須提供一切知悉或據常理知悉的資料，因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會按照所提供的資料評核接受投保及決定保險條款。提供資料的責任將會在投保申請表的簽署日期或任何補充文件的簽署日期(以較後日期為準)完成。你/你們若不清楚某一事項是否重要，請將該事項填寫於申請書內。若未符合以上要求，該保單可能因此而作廢。

索償程序

有關索償程序，請瀏覽本公司網頁：

香港：<https://corp.yflife.com/tc/Hong-Kong/Individual/Services/Claims-Corner>

澳門：<https://corp.yflife.com/tc/Macau/Individual/Services/Claims-Corner/>

保費徵費(只適用於香港)

保監局會透過保險公司向所有保單持有人，為其於香港繕發之保單，於每次繳付保費時收取徵費。有關徵費之詳情，請瀏覽保監局網站專頁www.ia.org.hk/tc/levy。

保單冷靜期及取消保單的權利（只適用於基本計劃）

如保單未能滿足你的要求，你可以書面方式要求取消保單，連同保單退回本公司（香港：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萬通保險大廈27樓/澳門：澳門蘇亞利斯博士大馬路320號澳門財富中心8樓A座），並確保本公司的辦事處於交付保單的21個曆日，或向你/你的代表人交付《通知書》（說明已經可以領取保單和冷靜期屆滿日）後起計的21個曆日（以較早者為準）收到書面要求。於收妥書面要求後，保單將被取消，你將可獲退回已繳保費金額及你所繳付的徵費（適用於香港），但不包括任何利息。若曾獲賠償或將獲得賠償，則不獲發還保費。

退保（只適用於基本計劃）

如需申請退保，你只需填妥、簽署並寄回由本公司提供的特定表格，以及你的有效身份證明文件副本及固定住址證明（如適用），本公司將安排退保事宜。

以上為計劃的一般資料，只供參考之用，並非保單的一部份，亦未涵蓋保單的所有條款。有關保障範圍、詳情及條款，以及不保事項，請參閱保單文件。如有垂詢或欲索取保單文件之範本，歡迎與本公司之顧問、特許分銷商或保險經紀聯絡。其他查詢請致電客戶服務熱線：香港 (852)2533 5555/澳門 (853)2832 2622。

萬通保險國際有限公司

客戶服務 香港尖沙咀廣東道9號港威大廈6座12樓1208室

澳門蘇亞利斯博士大馬路320號澳門財富中心8樓A座

www.yflife.com